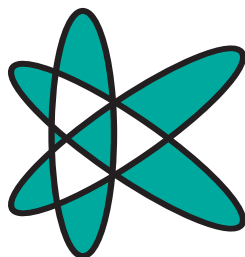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kura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655)

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Okura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7月30日的公告，內容有關訂立第二份第一個系列債券修訂協議(「該公告」)。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述，一份載有(其中包括)第二份第一個系列債券修訂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之進一步資料的通函(「通函」)須於刊發該公告後15個營業日內(即2024年8月20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及審定若干資料，包括本集團的財務資料及其他資料，以供載入通函，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41(a)條所載規定而聯交所已授予有關豁免，以將通函的寄發日期延至2024年9月30日或之前。

代表董事會

Okura Holdings Limited

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

山本勝也

香港，2024年8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董事，其中(i)兩名為執行董事，即山本勝也先生及香川裕先生；及(ii)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吉田和之先生、山本真理子女士及 *Masaaki AYRES* 先生 (又名 *Gettefeld AYRES*)。